

# 证监会通报 IPO 欺诈发行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专项执法行动

## 首批立案案件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http://www.csrc.gov.cn)

时间：2016-10-21

来源：

近日，根据 IPO 欺诈发行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专项执法行动的总体工作部署，在对日常监管部门、自律监管部门常规审核、监管检查及其他渠道发现的违法违规线索初步核查分析基础上，证监会稽查部门决定对 IPO 申报企业龙宝参茸及粤传媒、\*ST 烯碳、\*ST 盈方、匹凸匹、美丽生态5家上市公司正式启动立案调查的行政执法程序。这是证监会部署 IPO 欺诈发行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专项执法行动以来，进入正式立案程序的首批案件。

从核查掌握的线索情况来看，相关发行人、上市公司存在信息披露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重大嫌疑，主要问题包括：一是申请 IPO 的企业涉嫌在招股说明书中虚假陈述，包括隐瞒重大担保事项、不实披露公司治理及内控情况等；二是重组标的企业涉嫌欺诈发行，虚构营业收入与利润；三是上市公司涉嫌在进行收购的相关披露文件中未披露重大债务和对外担保事项，或未如实披露重组申报审核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四是上市公司涉嫌虚构其境外子公司的业务及高额无形资产，冲销母公司巨额财务亏损；五是上市公司涉嫌通过虚构应付款项或虚增其他应收款项抵销业绩下滑，进行财务欺诈；六是上市公司涉嫌在对外投资、重大负债、税款缴纳等业务活动中隐瞒重要财务信息，虚构重要业务数据；七是上市公司涉嫌未及时披露实际控制人、经营范围、企业名称、业绩预告等发生重大变化；八是上市公司涉嫌迎合市场炒作热点，在公司实际业务与收入结构均未发生实质变化的情况下，对公司更名及业务转型作出误导性陈述。

发行人、上市公司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的背后，往往隐藏着不法关联交易、违规资金占用、恶性利益输送等严重违法犯罪线索，违规披露的根源是公司治理存在缺陷、

内部管理流程混乱、风险内控流于形式、合规披露意识淡薄。对于本次集中部署的6起案件，证监会稽查部门将在前期核查的基础上，按照查处坚决、打击有力、追责全面的目标依法查办，对相关企业披露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性进行深入调查，同时对保荐、审计评估和法律服务等中介机构的执业行为是否勤勉尽责进行全面核查，一旦发现涉嫌违法违规问题，立即启动正式立案调查程序。调查工作将本着绝不放过任何一个涉案主体、绝不放过任何一项违法失职行为、绝不放过任何一项需要承担的法律责任的的原则，坚决把依法、从严、全面监管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杜绝造假、反对欺诈，坚决打击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下一步，证监会将按照统一部署、协同联动、持续推进的总体工作安排，针对 IPO 及持续信息披露的各个环节、各类主体、各种违法行为，全面筛查线索，及时发现问题，坚决查处打击，切实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始终保持对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的常态化高压态势，努力促进证券市场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净化市场环境，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好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言人提醒，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谨记真实披露的诚信底线和法律义务，保荐、审计评估和法律服务等中介机构应当依法履职、勤勉尽责，切勿侥幸博弈、以身试法。